

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

ISO 14064-1



聲明書編號：08G0002-20232

茲證明

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6號

經本中心依據ISO 14064-3：2019完成查證並符合下列查證準則

ISO 14064-1：2018/CNS 14064-1：2021

查證範圍：

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/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6號(其餘地址詳見續頁)

涵蓋期間：

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

查證數據：

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	469.3281	公噸二氧化碳當量
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	19,086.8176	公噸二氧化碳當量
排放量總計：	19,556.146	公噸二氧化碳當量

查證聲明：

依據本中心查證執行的過程，發現溫室氣體聲明未違反實質性差異，溫室氣體報告已依 ISO 14064-1：2018/CNS 14064-1：2021 要求，公正的展現溫室氣體數據及相關資訊，查證結果如下：

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符合合理保證等級

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符合有限保證等級

曾倩玉

本查證聲明書須完整版本使用視為有效，且續頁須與首頁一併使用。

若需進一步查詢本查證聲明書之任何資訊，本中心聯絡資訊：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(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榮工南路6-6號)，TEL：03-4839090。(74T-10-0101)

頁數：第1頁/共4頁